

105 年臺南市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校服務作
業介聘人員教評會審查結果

學校名稱：

不同意聘任名單

現職服務學校	姓名	現職服務學校	姓名

不同意聘任原因：

學校教評會：
(簽章)

註：若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介聘教師，請將本表於105年5月16日(一)
下午2時前傳真(2238319)至忠義國小，並電洽(2222768#702)確認是否
收迄；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